福州工商学院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评审费发放表

咨询/评审方式：□会议咨询（评审） □通讯咨询（评审）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 会议时间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天 | 会议地点、内容 |  |
| 通讯次数 |  | 通讯方式、咨询（评审）内容 |  |
| 序号 | 专家姓名 | 工作单位 | 从事专业 | 职务/职称 | 身份证号码（通讯方式须附开户银行、开户名、卡号） | 酬金标准 | 数量（天） | 所得税 | 税后金额 | 联系方式 |
| 1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分管领导： 科研部门： 学院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制表人：

 注：1.专家咨询评审费不得支付给课题组成员或参与项目管理的相关人员。专家咨询评审费，以会议形式组织的咨询（评审），专家咨询评审费的开支一般参照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的专家咨询费标准为1500-2400元／人天（税后）；其他专业人员的专家咨询费标准为900-1500元／人天（税后）。会期超过两天的，第三天及以后的咨询费标准按照上述标准的50%执行。以网络形式组织的咨询和评审，专家咨询评审费按次计算，每次按照上述标准的20%-50%执行。省内专家食宿等费用另行安排，不超过500元/天；省外专家交通、食宿等费用按相关标准实报实销；

2.校内、校外专家分开填表报